



### 榮譽榜

| 101-1 第 3 週紀律競賽 |     |     |     |
|-----------------|-----|-----|-----|
|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 高一              | 敏   | 孝   | 博   |
| 高二              | 孝   | 群   | 廉   |
| 高三              | 敬   | 公、廉 |     |



### 教務處

#### 一、『實研組報告』：

- (一)本學年預修大學二外課程將借用高一誠、一信、一敬、一業、一樂、一群、一簡、一捷及一敏等九間教室。  
麻煩以上班級同學協助於每週五放學前將抽屜清空；實研組於預修二外上課時也將提醒各開課大學及上課學生注意維護場地清潔。謝謝同學們幫忙！
- (二)本學期校慶美術比賽訊息已公告於學校首頁【學生活動競賽】專區，欲參加比賽的同學請盡速上網詳閱公告，並依規定時間至莊敬大樓六樓美術教室繳件。

#### 二、『設備組報告』：

- (一)★★101 校內數理與資訊能力競賽進入複賽之同學，物理科複試訂於 9/25(二)下午於科學館舉行，[資訊科]訂於 9/25(二)上午於自強樓 2F 電腦教室(5)，[數學科]不舉行複試，請入選同學注意網上資訊並依照表列時間、地點及物品應考。
- (二)設備組近期將會統計 101 上學期教科書籍費退費金額，並請各班總務股長進行確認；若金額有誤時，請務必告知設備組進行修正，謝謝同學配合。
- (三)近期校外科學競賽活動：(詳情請參閱學校首頁「學生活動競賽」)

| 活動名稱              | 報名截止 | 報名方式 or 地點 |
|-------------------|------|------------|
| 2011 高中科學培育計畫－中研院 | 9/25 | 網路報名       |
| 第八屆清華盃全國高中化學科能力競賽 | 9/30 | 網路報名       |

### 學務處

#### 一、『活動組報告』：

- (一)外交小尖兵校內初選—校內初選預計於 **9/27(四)12:40** 舉行；活動辦法將置班櫃並請參閱學校首頁學生活動競賽。
- (二)敬師感恩活動—**9/24(一)~9/28(五)**班聯會將於逸仙樓教官室前、莊敬大樓中間梯廳前設置留言板，歡迎同學們踴躍留言給老師們。
- (三)**9/26(三)中午 12:15** 於莊敬大樓 3 樓閱覽室舉行高二社長及總務大會，請高二社長請攜帶紙筆，總務請攜帶紙筆及社團帳本準時出席。
- (四)**10/4~10/12** 為段考週，除社團課外，所有高一、高二校內外社團活動暫停，所有社辦暫停開放。

#### 二、『生輔組報告』：

- (一) **本學年獎懲辦法增修**：上課時間未經任課師長允許使用手機、電腦等各電子視聽器材者，警告 1 次。於網路公開毀謗、謾罵者大過 1 次。
- (二)本學期德行評量表之服務學習時數登錄時間為 1 月初，請高一二同學注意時限，利用時間完成。
- (三)走廊及校園穿拖鞋同學一律登記服儀違規，一學期累積 3 次服儀違規者記警告，提醒同學注意。

#### 三、『衛生組報告』：

- (一)請同學發揮公德心，資收室大廚餘桶內請勿將**垃圾袋及其他非廚餘物品**丟入。
- (二)季節變換，早晚溫度較低，請同學多帶件衣服保暖，以免著涼感冒。
- (三)學務處愛心傘不足，請同學務必自行攜帶雨具。
- (四)本週五開始整潔競賽，請同學積極爭取班級榮譽。

### 輔導室

#### 一、教育部「生命萬花筒」攝影比賽

此活動每人參賽作品至多五件，每項主題校內可推薦至少三件，最多十件參加，歡迎同學踴躍參與。

##### (一) 參賽主題如下：

- 1.人與自己：人生信念與實踐，珍惜生命

- 2.人與社會：尊重他人、關懷弱勢
- 3.人與自然：綠能生態、永續環保

(二) 活動截件日期：9/28

(三) 收件處：請同學將有意參賽的作品繳交至輔導室

## 二、「生命中的恩師」感恩卡校內製作競賽，歡迎同學參加

(一) 有意參加的同學請至輔導室領取卡片及報名表

(二) 作品得獎之同學可獲得獎狀及獎品一份

(三) 截件日期：9/26(三)前請將作品及報名表一起交回輔導室，10/17(三)公布得獎同學名單

(四) 得獎作品一律不歸還，請同學可多複製一份或以電子檔的方式留存

## 三、至國外留學請記得上外交部網頁登錄資訊

說明：為加強出國遊留學及旅遊學生安全及急難救助機制，請學生出國前應至外交部網頁登錄出國期間資料，若有急需駐外館處便可立即連繫學生及在台家人提供及時協助。外交部領事事務局網頁：[www.boca.gov.tw](http://www.boca.gov.tw) 中之出國登錄項目。

## 四、藝術類科學姐經驗分享

(一)主題一：台灣師大設計系劉艾欣

(二)內容：如何準備設計類科術科考試及成果作品集，設計類科考試經驗分享。

(三)日期：9月26日(三)12：30-13:10

(四)地點：生涯資訊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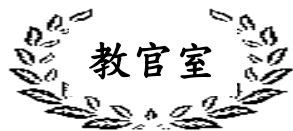
## 五、辦理生命教育系列活動~心靈的 Espresso (續集)

(一) 時間：9/21 (五) 11：20-12：10

(二) 地點：演藝廳 (請由莊敬四樓進入)

(三) 主講：人文生命協會盧雪華理事長及其團隊，教育局指導，國泰金融集團贊助

(四) 請已報名同學準時至演藝廳參加活動，11：20 準時開始，有意再報名的同學請至輔導室詢問是否仍有名額。公服時數請於活動結束後至輔導室領取。



一、國際獅子會台灣總會台北市第一支會辦理「反毒熱舞、活力青春總動員」比賽，歡迎有興趣的人報名參賽。

(一) 活動時間：101年10月13日(星期六)14時至17時止。

(二) 活動地點：台北市西門町誠品武昌段(原來來百貨)。

(三) 鼓勵同學踴躍參加，詳情請洽教官室或學務處活動組詢問。

~「不一定要做最大的，但要做最好的。」~

《成功高手座右銘》作者 戴晨志

## CEDAW 宣導

1979年聯合國大會通過「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CEDAW)，並在1981年正式生效，其內容闡明男女平等享有一切經濟、社會、文化、公民和政治權利，締約國應採取立法及一切適當措施，消除對婦女之歧視，確保男女在教育、就業、保健、家庭、政治、法律、社會、經濟等各方面享有平等權利。此一公約可稱之為「婦女人權法典」，開放給所有國家(state)簽署加入，不限於聯合國會員國，全世界已有187個國家簽署加入。

CEDAW內容詳列各項性別平等權利，包含參與政治及公共事務權、參與國際組織權、國籍權、教育權、就業權、農村婦女權、健康權、社會及經濟權、法律權、婚姻及家庭權等。

鑑於保障婦女權益已成國際人權主流價值，我國為提升我國之性別人權標準，落實性別平等，行政院於2006年7月8日函送公約由立法院審議，經立法院於2007年1月5日議決，2月9日總統批准並頒發加入書。為明定CEDAW具國內法效力，行政院於2010年5月18日函送「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草案，經立法院2011年5月20日三讀通過，總統6月8日公布，自2012年1月1日起施行。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要求各級政府機關必需採取立法或行政措施，消除性別歧視，並積極促進性別平等各級政府行使職權，應符合公約有關性別人權保障之規定，並應籌劃、推動及執行公約規定事項。同時需依照CEDAW規定，每4年提出我國消除對婦女歧視國家報告，並邀請相關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審閱；各級政府機關執行公約所保障各項性別人權規定所需之經費，應依財政狀況，優先編列；另各級政府機關應於施行法施行3年內完成法令之制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以符合CEDAW規定。

CEDAW於國內生效是我國推動性別平等的重要里程碑，促使我國性別人權狀況與國際接軌，兩性權益均獲得平等保障，性別歧視逐步消除。

更多內容請參考附件及下列網站：

\*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資源網](#)

\*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



*Nothing great was ever achieved without enthusiasm.*